

证券代码：832659

证券简称：盛航海运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同时，公司未来拟筹划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事宜，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并获批准，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盛航海运，证券代码：832659）自2018年8月1日开市起暂停转让。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十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18年8月13日、2018年8月24日、2018年9月6日、2018年9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2018-045、2018-047、2018-050）。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予以受理，并于同日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受理编号为：181094）。

目前公司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仍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阶段。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